

太原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
太原市教育局
共青团太原市
太原市妇联
太原市关工委

文件

并文明办〔2021〕13号

关于开展2021年度“新时代太原好少年” 选树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文明办、教育局、团委、妇联、关工委：

为全面落实山西省《关于开展2021年度“新时代山西好少年”学习宣传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引导广大未成年人学习身边典型，崇德向善、见贤思齐，市文明办、市教育局等五部门在全市范围内共同组织开展“新时代太原好少年”选树学习宣传

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帮助青少年“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”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二、评选范围

候选人年龄原则上为6—16岁，年级为小学一年级至高中二年级学生，事迹发生于近一年内或一直延续到近期。

三、评选标准

紧紧围绕党的十九大提出的“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”目标要求，推荐“新时代太原好少年”典型事迹。注重推选在爱党爱国、孝老爱亲、助人为乐、热心公益、勤学善思、创新创造、自强自立、热爱劳动、保护环境、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方面表现突出，充满时代气息、事迹生动感人、广大未成年人可亲可敬可学的青少年先进典型。

（一）爱党爱国、志向远大。立志高远、胸怀祖国，响应党的号召，响应时代召唤，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，积极争做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。热爱祖国、热爱集体、热爱学习、热爱科学、热爱劳动，熟读熟记、认知认同、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（二）崇德向善、品行高尚。遵纪守法、向上向善、言行文明，为人朴实、诚实善良、重诺守信，孝老爱亲、尊敬师长、团结同学，艰苦朴素、勤俭节约、养成良好生活习惯。

（三）勤学善思、自强自立。勤奋学习、拼搏奋进、敢于成材，善思善谋、创新创造、自强自立，自觉自信、勇于进取、敢于担当，自觉主动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。

（四）热心公益、助人为乐。志愿互助、争当小小志愿者、积极参加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，乐善好施、助人为乐、争做文明小使者，热爱生活、关爱自然、保护环境、养成低碳环保的良好习惯，热爱生命、崇尚科学、遵行健康文明向上的生活方式。

四、总体安排

（一）典型推荐。各中小学校要广泛动员师生和家长参与，通过学生自荐、同学互荐，以及老师、家长和社会推荐等方式，深入挖掘发生在孩子中间的感人故事，发现和推荐可亲、可采、可信、可学的青少年典型，并选树为班级、校级好少年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文明办、市教育系统在层层推荐产生本级好少年的基础上，经审核筛选后，于2021年5月10日前，以本级文明委、党（工）委名义向市文明办推荐5名好少年候选人，参加“新时代太原好少年”评选。

（二）评审发布。各推荐单位要对报送的好少年候选人材

料严格把关，派专人到拟推荐人选所在学校、家庭、社区、村社进行考察，认真核实事迹。市文明办对各单位推荐的好少年典型事迹进行整理汇总，并会同主办单位进行联合评审，选取实绩突出、示范性强的青少年典型列入2021年度“新时代太原好少年”，并向社会公布。

（三）组织宣传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文明办、市教育系统要充分发挥媒体的作用，认真做好宣传工作，在全社会大力宣传“新时代好少年”的感人事迹，不断增强宣传活动对青少年的吸引力和感染力。市文明办将依托太原文明网、“文明太原”新媒体矩阵、“学习强国”太原学习平台、太原教育电视台《文明校园风采》栏目、《文明校园》周刊等媒体进行宣传，运用公益广告、短视频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，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

（四）学习实践。各中小学校要认真组织开展学习实践活动，举办演讲征文、故事分享，组织志愿服务、亲情关爱、环境保护、劳动锻炼，开展红色旅游、科创比赛、小课题研究等活动，引导青少年以“新时代好少年”为榜样，在潜移默化中增进对主流价值的认知认同，内化为思想、外化为行为习惯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文明办、市教育系统要充分认识“新时代好少年”推荐评选、学习宣传活动对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意义，把活动作为培养

担当民族复兴大任时代新人的具体举措，纳入精神文明建设工作，作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测评和文明校园创建的重要内容，统筹部署、全力推进，确保活动持续深入推进、扎实有效开展，市文明办将把各学校活动开展情况和荣获全国、省市各级新时代好少年的情况作为文明校园评选、晋级的重要参考依据。

（二）认真抓好落实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文明办、教育系统要精心组织安排，层层抓好落实，广泛深入挖掘、筛选好少年先进事迹；教育、团委、妇联、关工委等部门要将活动列入重点工作内容，发挥各自优势，广泛深入挖掘好少年先进事迹，统筹考虑最美中学生、优秀少先队员以及文明家庭、五好家庭、最美家庭中的少年典型；全市各学校尤其是各级文明校园，要积极开展班级、校级好少年评选，要全面挖掘各类典型，尤其是爱党爱国、热心公益、创新创造、自强自立、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好少年典型进行重点挖掘，做到各类典型全覆盖、先进事迹有亮点。

（三）提升活动效果。要依托各级新闻媒体和微信、微博、微视频、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，做好征集、发布、学习等各环节的宣传工作，增强活动吸引力感染力。要根据未成年人的成长规律和身心特点，创新载体、丰富内容，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学习实践活动，在广大中小學生中掀起学习好少年的热潮。

(四) 做好材料报送。请认真填写“新时代太原好少年”推荐表和汇总表(见附件1、2)，注重事迹的深入挖掘和材料撰写，既要突出特点，也要全面展示，另附主要事迹约1500字左右、最近三个月内1寸免冠照片1张、近一年内的生活照3张，上述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zs3kyx@163.com，纸质推荐表(加盖推荐单位公章)报送至市文明办三科。联系人：赵欣，电话：4221202。

- 附件：1. “新时代太原好少年”推荐表
2. “新时代太原好少年”汇总表

太原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



2021年4月13日

附件1

“新时代太原好少年”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(照片)
民 族		出生年月		
联 系 人		联系电话		
所在学校	(具体到班级)			
学校地址				
近年来所获得的荣誉：				
简要事迹：				

简要事迹:

县（市、区）级文明委或市教育系统推荐意见:

（盖章）
年 月 日

附件2

“新时代太原好少年”汇总表

姓名	性别	民族	出生年月	所在学校	简要事迹（80字以内）

